

专利申请权转让协议

鉴于转让方_____ (姓名或名称注: 必须与所转让的专利申请的专利法律文件相一致) 拥有_____ (专利申请名称必须与专利申请法律文件相一致) 专利申请, 其专利申请号_____ (九位), 公开号_____ (八位, 包括最后一位字母), 申请日为_____, 公开日_____ 并拥有该专利申请的优先权; 鉴于受让方_____ (姓名或名称) 对上述专利申请的的了解, 希望获得该专利申请权; 转让方同意将其拥有的专利申请权转让给受让方; 受让方希望获得该专利申请的优先权; 转让方同意将其拥有的专利申请的优先权也转让给受让方; 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转让方向受让方交付资料

1、 向中国专利局递交的全部专利申请文件(附件 1), 包括说明书、权利要求书、附图、摘要及摘要附图、请求书、意见陈述书以及著录事项变更、权利丧失后恢复权利的审批决定, 代理委托书等。(若申请的是 pct, 还要包括所有 pct 申请文件)。

2、 中国专利局发给转让方的所有文件(附件 2), 包括受理通知书, 中间文件, 授权决定等。

3、 转让方已许可他人实施的专利申请实施许可合同书, 包括合同书附件(即与实施该专利申请有关的技术, 工艺等文件)。

4、 中国专利局出具的专利申请权有效的证明文件。指最近一次专利申请维持费缴费凭证(或专利局的专利法律状况登记簿)。

5、 上级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转让文件。

第二条 交付资料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 交付资料的时间;

合同生效后, 转让方收到受让方支付给转让方的转让费后____日内, 转让方向受让主交付合同第一条所述的全部资料, 或者合同生效后____日同转让方向受让方交付合同第一条所述的全部(或部分)资料, 如果是部分资料, 待受让方将转让费交付给转让方后____日内, 转让方向受让方交付其余的资料。

2、 交付资料的方式和地点

转让方将上述全部资料以面交、挂号邮寄或空运等方式递交给受让方, 并将资料清单以面交、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递交给受让方, 将空运单以面交、邮寄方式递交给受让方。全部资料的交付地点为受让方所在地或双方约定的地点。

第三条 专利申请实施和实施许可的情况及处置办法在本合同签订前, 转让方已经实施该专利申请的, 合同可约定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转让方可继续实施或停止实施该专利申请。如果合同没有约定, 则转让方应停止实施该专利申请。可约定转让方继续实施并免

交使用费等情况。在本合同签订前，转让方已经许可他人实施的许可合同，其权利义务关系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转移给受让方。

第四条 转让费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涉及的专利申请权的转让费为(¥_____元)，采用一次付清方式，在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或在专利局公告后____日内，受让方将转让费全部汇至转让方的账号，或以现金方式汇至或(面交给)转让方。

2、 本合同涉及的专利申请权的转让费为(¥_____元)，采用分期付款支付方式，在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或在专利局公告后____日内，受让方即将转让费的____%(¥_____元)汇至转让方的账号;待转让方交付全部资料后____日内，受让方将其余转让费汇至(或面交)转让方;或采用合同生效后，____日内支付(¥_____元)，____个月内支付(¥_____元)，____个月内支付(¥_____元)，最后在____个月内付清其余转让费的方式。支付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或托收、现金兑付等)，现金兑付地点一般为合同签约地。

第五条 优先权的处理办法国外优先权的处理:

1、 不转让优先权，优先权属原专利申请人，即本合同的转让方;

2、 转让优先权，转让方式同专利申请权转让，与本合同同时生效;本国优先权必须与专利申请权一起转让。

3、 转让优先权的，需提供有关优先权的证明(优先权申请文件，要求优先权证明，优先权有效证明等)。

第六条 专利申请被驳回的责任对于转让方不是该专利申请的合法申请人、或侵害他人专利权或专利申请权的，专利申请被专利局驳回，转让方返还全部转让费，并支付违约金_____元;对转让方未充分公开自己的专利申请请求保护的申请主题，专利申请被专利局驳回，转让方返还全部或部分转让费;对其他情况，专利申请被驳回的，转让方不返还转让费;本合同登记公告后，由受让方负责对专利局的有关通知进行答复，并缴纳有关费用，登记公告后专利申请被驳回的，由受让方承担权利与义务。

第七条 过渡期条款

1、 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至专利局登记公告之日，转让方应维持专利申请的有效性，在这一期间，所要缴纳的维持费、申请、实质审查请求费，由转让方支付。

2、 本合同在专利局登记公告后，受让方负责维持专利申请的有效性。(也可以约定，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维持该专利申请权有效的一切费用由受让方支付。)

3、 在过渡期内，因不可抗力，致使转让方或受让方不能履行合同的，本合同即告解除。

第八条 税费

1、对转让方和受让方均为中国公民或法人的，本合同所涉及的转让费需纳的税，依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由转让方纳税。

2、对转让方是境外居民或单位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由转让方向中国税务机关纳税。

3、对转让方是中国的公民或法人，而受让方是境外单位或个人的，则按对方国家或地区税法纳税。

第九条 违约及索赔

对转让方：

1、转让方拒不交付合同规定的全部资料，办理专利申请权转让手续的，受让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转让方返还转让费，并支付违约金_____元。

2、转让方无正当理由，逾期向受让方交付资料办理专利申请权转让手续包括向专利局做著录事项变更，每逾期一周，支付违约金_____元，逾期两个月，受让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返还转让费。

3、根据第七条，违约的，转让方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对受让方：

1、受让方拒付转让费，转让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返回全部资料，并要求赔偿其损失或支付违约金_____元。

2、受让方延期支付转让费，每逾期_____（时间）支付违约金_____元；逾期两个月，转让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_____元。

3、根据第七条违约的，受让方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1、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应按本合同条款，友好协商，自行解决。

2、双方不能协商解决争议的，提请受让方所在地或合同签约地专利管理机关调处，对调处结果不服的，向人民法院起诉。

3、双方发生争议，不能和解的，向人民法院起诉。

4、双方发生争议，不能和解的，请求某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前十条未包括，但需要特殊约定的内容，包括出现不可预见的技术问题如何约定；出现不可预见的法律问题如何约定等。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的双方签字后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并自专利局对双方所做的《著录事项变更》进行登记并予以公告之日起，合同具有法律效力。

转让方(签章)：_____

受让方(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